



吉林省梅河口市李炉乡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保护规定

- 1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、建房、建坟、挖砂、采石、采矿、取土、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。
- 2、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。
- 3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。
- 4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、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。
- 5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、建设绿化带。
- 6、严禁新增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。
- 7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、荒芜永久基本农田。

四至位置:

东至: 湾龙镇 杏岭镇

西至: 城区

南至: 杏岭镇

北至: 湾龙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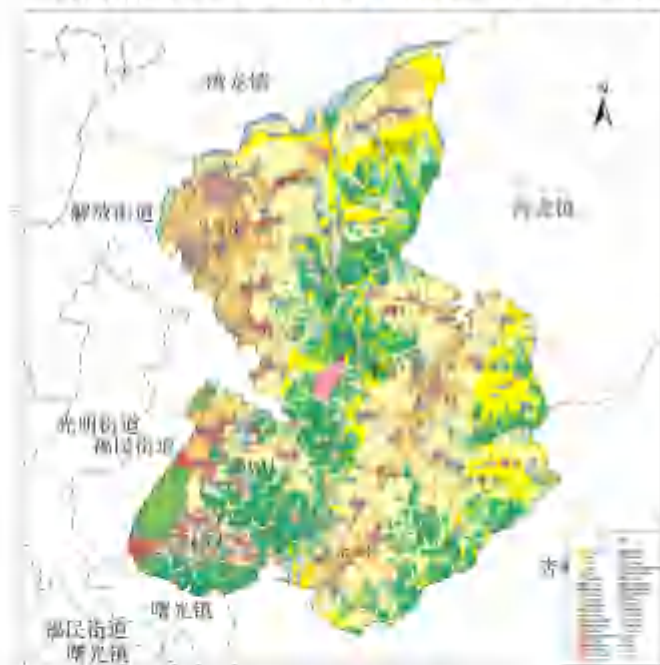
面积: 0.97万亩

责任单位: 李炉乡

保护责任人: 镇长

举报电话: 12345

李炉乡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四至范围图



梅河口市自然资源局
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

立

2024年6月20日



吉林省梅河口市牛心顶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保护规定

- 1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、建房、建坟、挖砂、采石、采矿、取土、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。
- 2、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。
- 3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。
- 4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、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。
- 5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、建设绿化带。
- 6、严禁新增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。
- 7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、荒芜永久基本农田。

四至位置:

东至:辉南县
西至:一座营镇 双兴镇
南至:新合镇 海龙镇
北至:磐石市

面积: 13.68万亩

责任单位:牛心顶镇

保护责任人:镇长

举报电话: 12345

牛心顶镇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四至范围图



梅河口市自然资源局
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

立

2024年6月20日



吉林省梅河口市山城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保护规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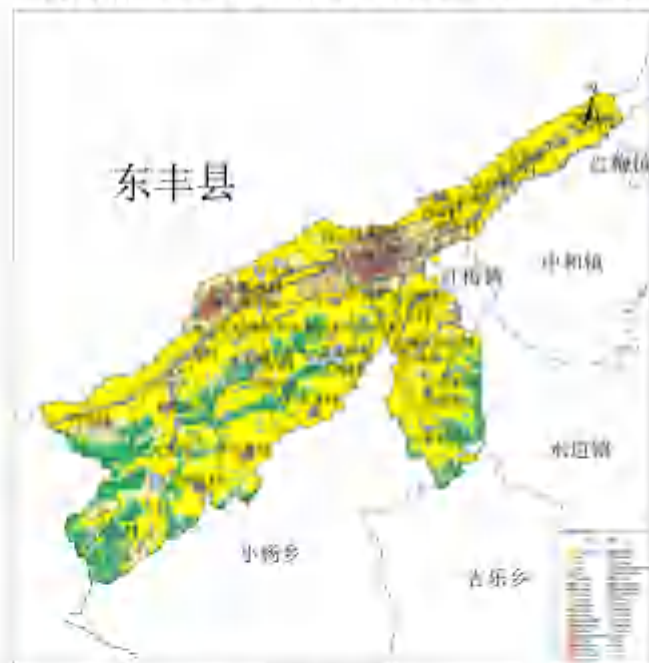
- 1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、建房、建坟、挖砂、采石、采矿、取土、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。
- 2、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。
- 3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。
- 4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、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。
- 5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、建设绿化带。
- 6、严禁新增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。
- 7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、荒芜永久基本农田。

四至位置:

东至: 中和镇 水道镇
西至: 东丰县
南至: 辽宁省 小杨乡
北至: 东丰县

面积: 11.46万亩
责任单位: 山城镇
保护责任人: 镇长
举报电话: 12345

山城镇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四至范围图



梅河口市自然资源局
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

立

2024年6月20日



吉林省梅河口市曙光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保护规定

- 1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、建房、建坟、挖砂、采石、采矿、取土、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。
- 2、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。
- 3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。
- 4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、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。
- 5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、建设绿化带。
- 6、严禁新增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。
- 7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、荒芜永久基本农田。

四至位置：

东至：杏岭镇 进化镇
西至：黑山头镇
南至：红梅镇 进化镇
北至：城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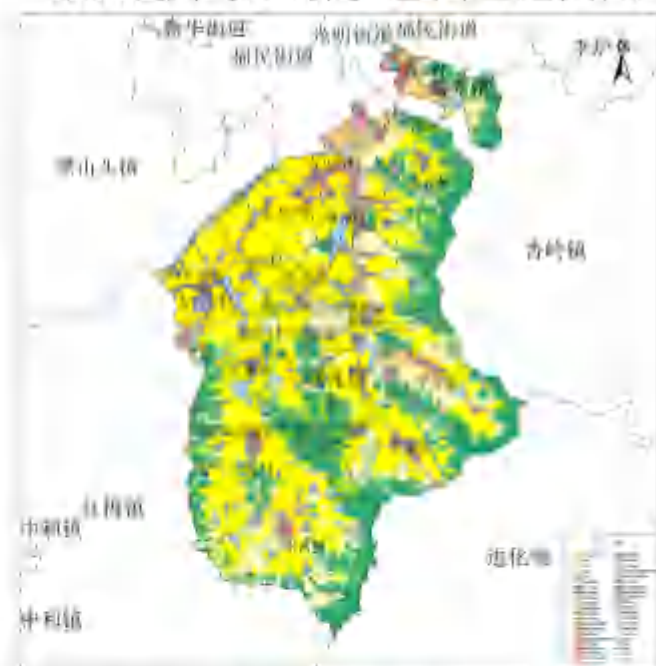
面积：4.45万亩

责任单位：曙光镇

保护责任人：镇长

举报电话：12345

曙光镇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四至范围图



梅河口市自然资源局
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

立

2024年6月20日



吉林省梅河口市双兴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保护规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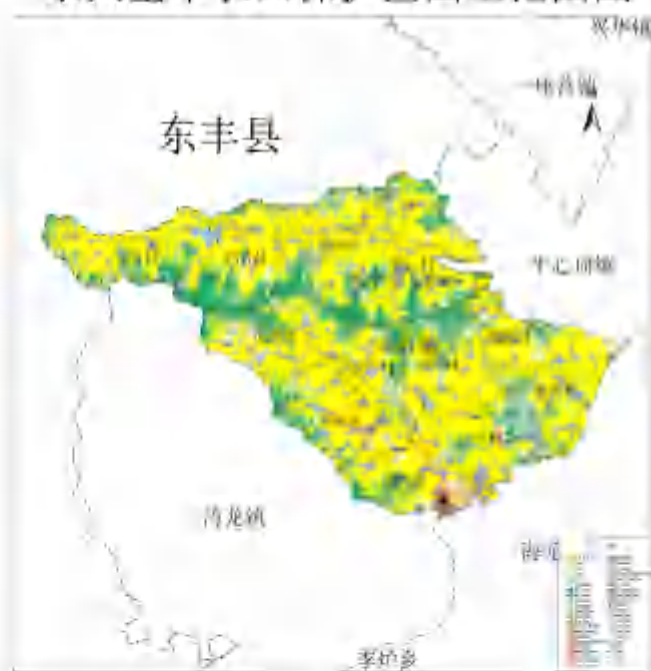
- 1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、建房、建坟、挖砂、采石、采矿、取土、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。
- 2、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。
- 3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。
- 4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、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。
- 5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、建设绿化带。
- 6、严禁新增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。
- 7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、荒芜永久基本农田。

四至位置:

东至:牛心顶镇
西至:海龙镇
南至:湾龙镇
北至:东丰县

面积: 8.99万亩
责任单位: 双兴镇
保护责任人: 镇长
举报电话: 12345

双兴镇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四至范围图



梅河口市自然资源局
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

立

2024年6月20日



吉林省梅河口市水道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保护规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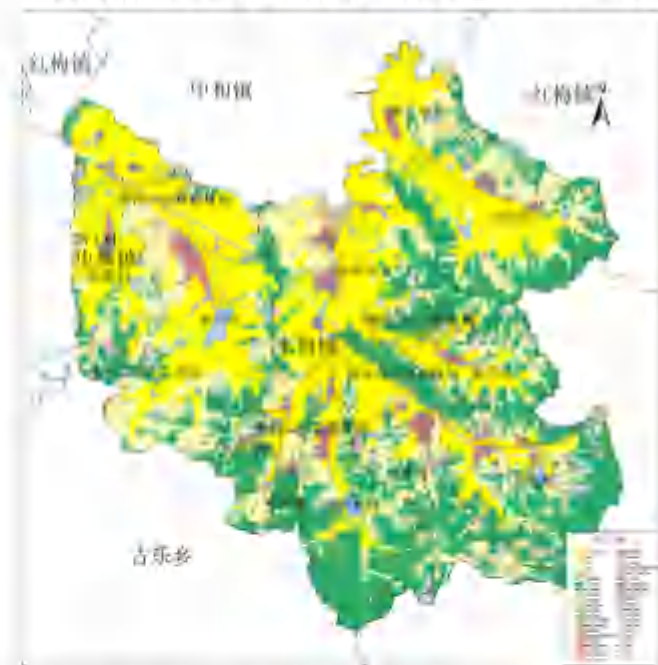
- 1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、建房、建坟、挖砂、采石、采矿、取土、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。
- 2、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。
- 3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。
- 4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、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。
- 5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、建设绿化带。
- 6、严禁新增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。
- 7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、荒芜永久基本农田。

四至位置：

东至：柳河县
西至：山城镇
南至：吉乐乡
北至：中和镇

面积：3.98万亩
责任单位：水道镇
保护责任人：镇长
举报电话：12345

水道镇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四至范围图



梅河口市自然资源局
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

立

2024年6月20日



吉林省梅河口市湾龙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保护规定

- 1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、建房、建坟、挖砂、采石、采矿、取土、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。
- 2、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。
- 3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。
- 4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、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。
- 5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、建设绿化带。
- 6、严禁新增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。
- 7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、荒芜永久基本农田。

四至位置：

东至：海龙镇 双兴镇
西至：东丰县
南至：城区 李炉乡
北至：双兴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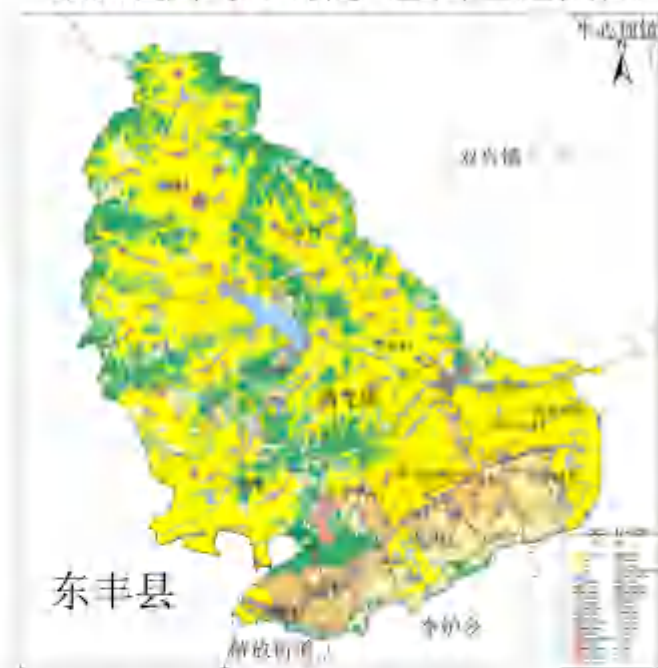
面积：7.74万亩

责任单位：湾龙镇

保护责任人：镇长

举报电话：12345

湾龙镇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四至范围图



梅河口市自然资源局
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

2024年6月20日

立



吉林省梅河口市小杨乡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保护规定

- 1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、建房、建坟、挖砂、采石、采矿、取土、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。
- 2、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。
- 3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。
- 4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、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。
- 5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、建设绿化带。
- 6、严禁新增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。
- 7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、荒芜永久基本农田。

四至位置:

东至: 吉乐乡
西至: 辽宁省 山城镇
南至: 辽宁省
北至: 山城镇

面积: 6.38万亩
责任单位: 小杨乡
保护责任人: 镇长
举报电话: 12345

小杨乡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四至范围图



梅河口市自然资源局
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

立

2024年6月20日



吉林省梅河口市新合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保护规定

- 1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、建房、建坟、挖砂、采石、采矿、取土、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。
- 2、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。
- 3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。
- 4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、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。
- 5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、建设绿化带。
- 6、严禁新增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。
- 7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、荒芜永久基本农田。

四至位置:

东至:辉南县 柳河县

西至:湾龙镇

南至:杏岭镇

北至:牛心顶镇

面积: 12.27万亩

责任单位: 新合镇

保护责任人: 镇长

举报电话: 12345

新合镇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四至范围图



梅河口市自然资源局
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

立

2024年6月20日



吉林省梅河口市新华街道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保护规定

- 1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、建房、建坟、挖砂、采石、采矿、取土、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。
- 2、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。
- 3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。
- 4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、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。
- 5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、建设绿化带。
- 6、严禁新增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。
- 7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、荒芜永久基本农田。

四至位置:

东至: 光明街道
西至: 和平街道
南至: 福民街道
北至: 解放街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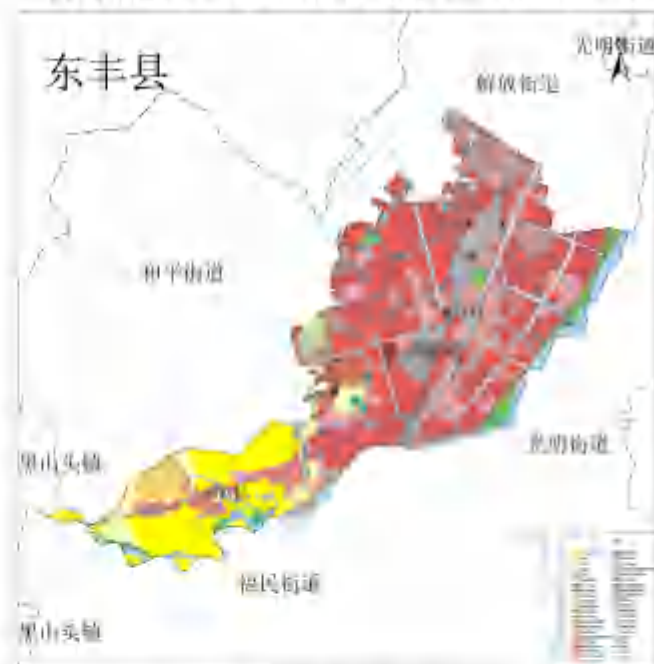
面积: 0.13万亩

责任单位: 新华街道

保护责任人: 镇长

举报电话: 12345

新华街道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四至范围图



梅河口市自然资源局
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

2024年6月20日

立



吉林省梅河口市兴华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保护规定

- 1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、建房、建坟、挖砂、采石、采矿、取土、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。
- 2、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。
- 3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。
- 4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、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。
- 5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、建设绿化带。
- 6、严禁新增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。
- 7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、荒芜永久基本农田。

四至位置：

东至：辉南县
西至：一座营镇
南至：牛心顶镇 一座营镇
北至：康大营镇

面积：7.36万亩
责任单位：兴华镇
保护责任人：镇长
举报电话：12345

兴华镇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四至范围图



梅河口市自然资源局
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

立

2024年6月20日



吉林省梅河口市杏岭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保护规定

- 1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、建房、建坟、挖砂、采石、采矿、取土、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。
- 2、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。
- 3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。
- 4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、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。
- 5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、建设绿化带。
- 6、严禁新增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。
- 7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、荒芜永久基本农田。

四至位置：

东至：新合镇
西至：李炉乡 曙光镇
南至：进化镇
北至：湾龙镇 新合镇

面积：11.49万亩
责任单位：杏岭镇
保护责任人：镇长
举报电话：12345

杏岭镇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四至范围图



梅河口市自然资源局
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

2024年6月20日

立



吉林省梅河口市一座营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保护规定

- 1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、建房、建坟、挖砂、采石、采矿、取土、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。
- 2、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。
- 3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。
- 4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、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。
- 5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、建设绿化带。
- 6、严禁新增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。
- 7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、荒芜永久基本农田。

四至位置:

东至: 兴华镇

西至: 东丰县

南至: 牛心顶镇

北至: 康大营镇

面积: 5.87万亩

责任单位: 一座营镇

保护责任人: 镇长

举报电话: 12345

一座营镇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四至范围图



梅河口市自然资源局
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

2024年6月20日

立



吉林省梅河口市中和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保护规定

- 1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、建房、建坟、挖砂、采石、采矿、取土、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。
- 2、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。
- 3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。
- 4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、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。
- 5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、建设绿化带。
- 6、严禁新增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。
- 7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、荒芜永久基本农田。

四至位置:

东至: 红梅镇

西至: 山城镇

南至: 水道镇

北至: 黑山头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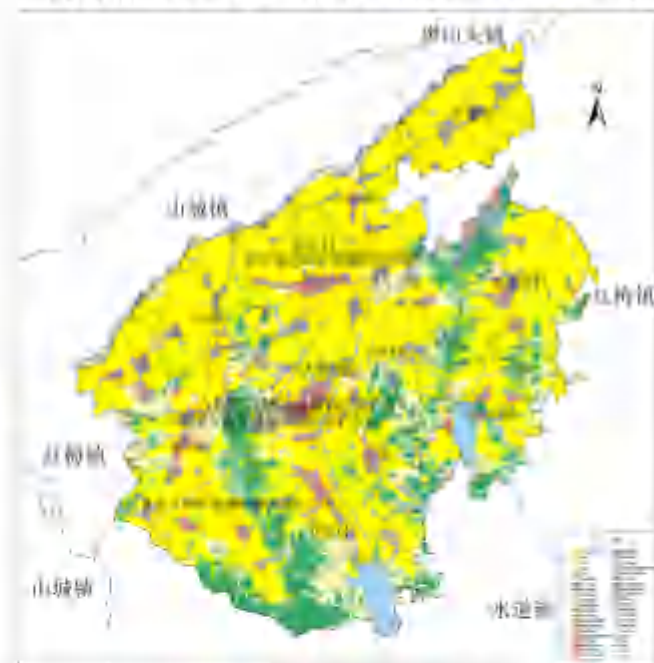
面积: 5.32万亩

责任单位: 中和镇

保护责任人: 镇长

举报电话: 12345

中和镇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四至范围图



梅河口市自然资源局
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

立

2024年6月20日



吉林省梅河口市海龙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保护规定

- 1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、建房、建坟、挖砂、采石、采矿、取土、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。
- 2、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。
- 3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。
- 4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、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。
- 5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、建设绿化带。
- 6、严禁新增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。
- 7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、荒芜永久基本农田。

四至位置：

东至：新合镇
西至：湾龙镇 李炉乡
南至：杏岭镇 李炉乡
北至：双兴镇 牛心顶镇

面积：10.48万亩
责任单位：海龙镇
保护责任人：镇长
举报电话：12345

海龙镇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四至范围图



梅河口市自然资源局
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

2024年6月20日

立



吉林省梅河口市和平街道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保护规定

- 1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、建房、建坟、挖砂、采石、采矿、取土、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。
- 2、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。
- 3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。
- 4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、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。
- 5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、建设绿化带。
- 6、严禁新增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。
- 7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、荒芜永久基本农田。

四至位置:

东至: 新华街道
西至: 东丰县
南至: 新华街道 黑山头镇
北至: 东丰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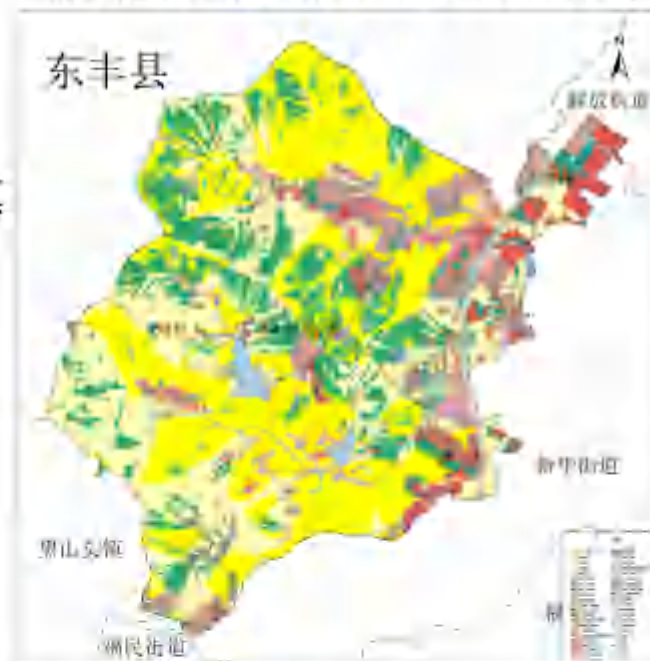
面积: 0.47万亩

责任单位: 和平街道

保护责任人: 镇长

举报电话: 12345

和平街道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四至范围图



梅河口市自然资源局
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

立

2024年6月20日



吉林省梅河口市黑山头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保护规定

- 1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、建房、建坟、挖砂、采石、采矿、取土、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。
- 2、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。
- 3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。
- 4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、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。
- 5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、建设绿化带。
- 6、严禁新增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。
- 7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、荒芜永久基本农田。

四至位置:

东至:曙光镇 福民街道
西至:东丰县
南至:红梅镇
北至:东丰县

面积: 3.61万亩

责任单位: 黑山头镇

保护责任人: 镇长

举报电话: 12345

黑山头镇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四至范围图



梅河口市自然资源局
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

立

2024年6月20日



吉林省梅河口市红梅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保护规定

- 1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、建房、建坟、挖砂、采石、采矿、取土、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。
- 2、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。
- 3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。
- 4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、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。
- 5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、建设绿化带。
- 6、严禁新增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。
- 7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、荒芜永久基本农田。

四至位置:

东至:曙光镇

西至:中和镇

南至:水道镇

北至:黑山头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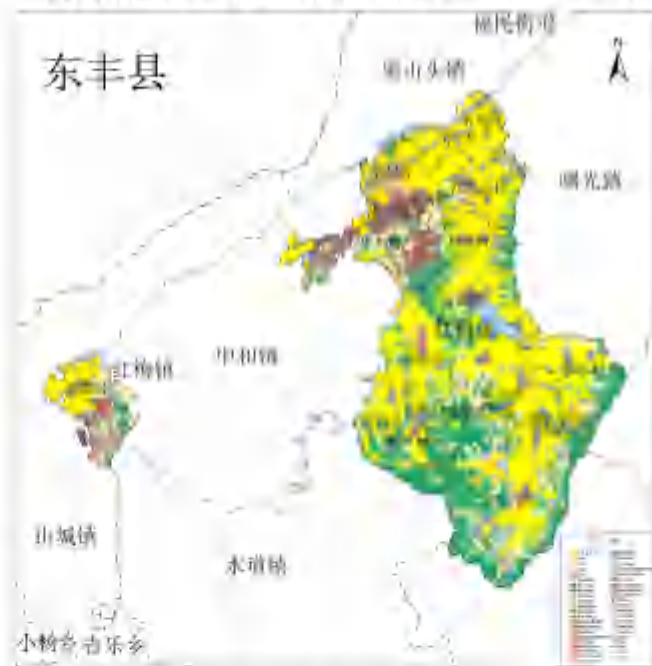
面积: 5.4万亩

责任单位: 红梅镇

保护责任人: 镇长

举报电话: 12345

红梅镇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四至范围图



梅河口市自然资源局
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

立

2024年6月20日



吉林省梅河口市吉乐乡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保护规定

- 1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、建房、建坟、挖砂、采石、采矿、取土、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。
- 2、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。
- 3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。
- 4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、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。
- 5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、建设绿化带。
- 6、严禁新增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。
- 7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、荒芜永久基本农田。

四至位置:

东至:柳河县
西至:小杨乡
南至:柳河县 小杨乡
北至:山城镇 水道镇

面积: 3.47万亩
责任单位: 吉乐乡
保护责任人: 镇长
举报电话: 12345

吉乐乡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四至范围图



梅河口市自然资源局
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

立

2024年6月20日



吉林省梅河口市解放街道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保护规定

- 1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、建房、建坟、挖砂、采石、采矿、取土、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。
- 2、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。
- 3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。
- 4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、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。
- 5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、建设绿化带。
- 6、严禁新增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。
- 7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、荒芜永久基本农田。

四至位置：

东至：光明街道 李炉乡
西至：东丰县
南至：新华街道
北至：湾龙镇

面积：0.17万亩

责任单位：解放街道

保护责任人：镇长

举报电话：12345

解放街道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四至范围图



梅河口市自然资源局
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

2024年6月20日

立



吉林省梅河口市进化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保护规定

- 1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、建房、建坟、挖砂、采石、采矿、取土、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。
- 2、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。
- 3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。
- 4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、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。
- 5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、建设绿化带。
- 6、严禁新增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。
- 7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、荒芜永久基本农田。

四至位置:

东至: 柳河县
西至: 曙光镇 红梅镇
南至: 柳河县
北至: 杏岭镇

面积: 5.39万亩
责任单位: 进化镇
保护责任人: 镇长
举报电话: 12345

进化镇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四至范围图



梅河口市自然资源局
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

2024年6月20日

立



吉林省梅河口市康大营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保护规定

- 1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、建房、建坟、挖砂、采石、采矿、取土、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。
- 2、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。
- 3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。
- 4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、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。
- 5、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、建设绿化带。
- 6、严禁新增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。
- 7、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、荒芜永久基本农田。

四至位置:

东至: 兴华镇 磐石市
西至: 东丰县
南至: 一座营镇
北至: 磐石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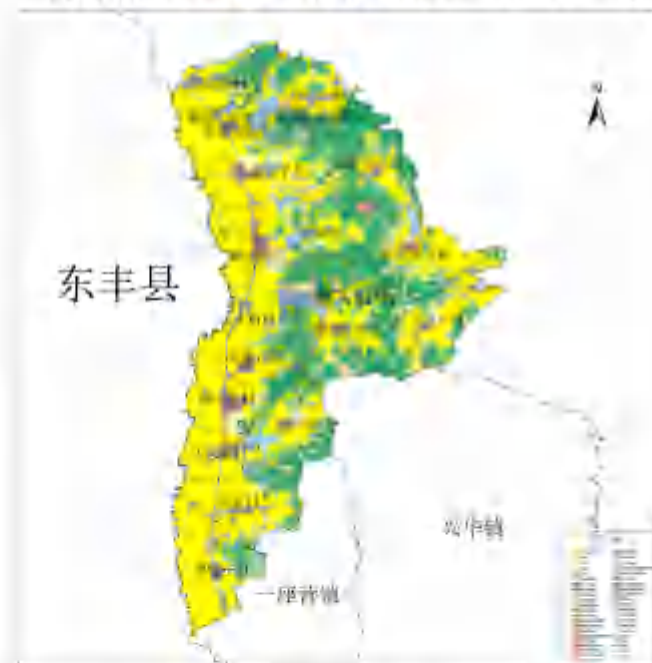
面积: 6.83万亩

责任单位: 康大营镇

保护责任人: 镇长

举报电话: 12345

康大营镇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四至范围图



梅河口市自然资源局
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

2024年6月20日

立